

号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案件名称	违法企业证号/代码	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姓名	主要违法事实	案件来源	立案时间	罚没款合计(元)	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	履行方式和期限	作出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日期	案件类别	备注
1	碑城罚决字 07 (2024) 第 010 号	陕西嵘汇商贸有限公司	91610113MAB12L3135	肖志霞	随意倾倒抛洒堆放建筑垃圾	日常检查	2024. 3. 26	10000	《城市建筑垃圾管理条例》第十五条，《城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六条。	在接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将罚没款缴到东大街工商银行	西安市碑林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，2024 年 7 月 1 日	行政处罚	